

##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 2015 年 8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会议于 2015 年 8 月 25 日在山西太原迎泽南街 19 号太原铁道大厦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7 名，实际出席监事 6 名，监事张忠义授权委托监事郑继荣代为出席会议并对相关议案进行表决。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郑继荣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表决票 7 票，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表决票 7 票，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年报准则》的要求，对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全面审核后，发表意见如下：

1. 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2. 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本期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3. 参与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严格遵守保密规定，无损害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特此公告。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5年8月27日